

中选通知书

四川兴旺体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经我单位综合评审，确定贵公司为成都市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四川省第十五届运动会青少年项目羽毛球比赛成都代表队比赛服装采购项目的中选单位。

中选内容：成都市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四川省第十五届运动会青少年项目羽毛球比赛成都代表队比赛服装采购项目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

费用报价：费用按照 65906.00 元（大写：陆万伍仟玖佰零陆元整）执行。

请贵公司自收到中选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成都市少年儿童业余体育学校

2026年6月9日

（联系人：郑炳国，028-87314687）